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二、立项依据

2011 年，玉溪市农经管理部门认真贯彻落实玉办发〔2011〕15 号（《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全市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监督的实施意见》）和玉纪发〔2011〕4 号（《玉溪市推行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委托代理服务实施方案》）文件精神，积极探索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有效办法，推行农村集体“三资”委托代理服务，积极搭建农村集体“三资”网络监管平台，实施农村集体“三资”网络动态化监管。之后，出台玉政办发〔2015〕43 号、玉纪发〔2016〕5 号文件，对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提出具体要求，农经管理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文件精神，采取有效办法措施切实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四、项目基本概况

全市 74 个乡镇（街道）、668 个行政村、6245 个村小组的“三资”全部交由乡镇（街道）“三资”中心代管，代管服务面

达 100.00%，全部进入玉溪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系统实施网络化动态管理。

2011 玉溪市搭建农村集体“三资”网络监管平台，对农村集体“三资”实施网络化动态监管，管理系统软件由北京用友软件公司开发，玉溪元鼎会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鼎公司）提供售后运行维护。2011 年以来，玉溪市农业农村局每年与元鼎公司签订《玉溪市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服务合同》，由元鼎公司对玉溪市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以下简称“三资”监管平台）进行运行维护，保障“三资”管理系统正常、安全运行。

五、项目实施内容

1. 玉溪元鼎会计服务有限公司做好市、县、乡三级“三资”监管平台的日常运行维护和模块功能完善工作，保障市、县、乡三级监管平台正常运行，确保“三资”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2. 全市市、县两级农经管理部门依托“三资”监管平台开展“三资”网络巡查监管，适时了解各地“三资”管理工作动态，为制定“三资”管理政策措施提供参考依据。

3. 全市 74 个乡镇（街道）“三资”中心依托“三资”监管平台，为全市 668 个行政村、6245 个村小组提供优质高效的“三资”委托代理服务。

六、资金安排情况

1. 玉溪元鼎会计服务有限公司农村集体“三资”监督平台运行维护费 21.26 万元。

2. 全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综合业务培训，费用 3.74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计划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前完成玉溪元鼎会计服务有限公司农村集体“三资”监督平台运行维护费支付。

2023 年 10 月前完成全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综合业务培训。

七、项目实施成效

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有利于推动农村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三资”代管服务面达 100.00%，全面实施网络化动态管理，有力促进全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规范化、制度化、信息化建设，对于维护集体经济组织及农民群众合法权益具有重要现实意义。预计全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总收入较 2022 年的 14.7 亿元增长 7%，达 15.7 亿元。全市所有村（社区）集体经营性收入保持 5 万元以上，其中村集体经营性收入 10 万元以上村达 65%以上。